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5565
承辦人：林佩柔
電話：02-23979298#524
E-Mail：ibh320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3002806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縮短機關用人時程及加速候用人員之分配作業，請優先遴用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候用人員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經查旨揭考試目前尚有三等考試經建行政類科、四等考試教育行政類科及五等考試庭務員類科共計3人待分配（最新情形請以分配系統資料為準），為縮短機關用人時程及加速候用人員之分配作業，請優先遴用上開人員。各機關如有遴用需求，請依下列作業系統填報路徑辦理：本總處人事服務網（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）/應用系統/進入應用系統/DO：考試職缺填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/候用人員及遴用作業/候用人員查詢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（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）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、資訊室

2014-03-31
交 11:32:15 登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：103/03/31



1030062698

無附件